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112年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稅創藝」租稅短 片創作競賽

租稅內容說明

雲端發票及兌獎管道新措施類

- 1. 統一發票兌獎 App 功能及優點
- (1)儲存雲端發票: App 直接呈現載具條碼,消費時透過 App 載具索取雲端發票,發票自動存入 App 的「發票存摺」中,何時、何地消費,花了多少錢,一目了然,手動輸入或掃描紙本發票,也會存到發票存摺中。
- (2)捐贈: 想隨手做愛心時,可以到捐贈專區,捐贈專區會呈現可捐贈 的發票,捐贈碼設定可選擇想要捐贈的社福團體。
- (3)對獎: 開獎時間到了!我要領獎功能會呈現中獎的發票資料,手動 掃描中獎的紙本發票也會彙整到我要領獎的介面喔!
- (4)領獎: 想要快速領獎時,可以設定獎金匯款帳戶,享有 24 小時免出門的線上兌領獎服務,非常便利。
- (5)載具歸戶:統一發票兌獎 App 有載具歸戶功能,透過 App 可以輕鬆 將各式載具歸戶至手機條碼,集中管理各種載具所儲存 的雲端發票。
- 2. 善用手機內建小工具,條碼直接顯示更便利

下載財政部的「統一發票兌獎 App」登入後,可以善用手機裡的「小工具」功能,將手機條碼直接顯示在手機桌面上,如此一來,消費結帳時,只要點開螢幕,就能快速出示手機條碼給店員掃描,不用再開 App,少了一個步驟,存發票更輕鬆。

- 3. 統一發票兌獎管道新措施,領獎管道任你選
- ◆實體通路:
- (1)第一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全國農業金庫(全部獎項)
- (2)信用合作社、農/漁會信用部(二獎(含)以下及雲端發票專屬千、百元獎)
- (3)四大超商、全聯、美廉社(五獎、六獎及雲端發票專屬百元獎)
- ◆網路通路:統一發票兌獎 App(雲端發票全部獎項及電子發票證明聯

五、六獎、雲端發票專屬百元獎)

◆郵局不再提供兌獎服務喔~

4. 行動支付結合雲端發票

行動支付消費結合手機條碼,儲存雲端發票,消費快速又便利。

5. 雲端發票好處多

(1)設定載具歸戶,發票集中管理:

儲存雲端發票之工具稱為載具,載具種類很多(如:信用卡、悠遊卡、 i cash、一卡通、會員卡、手機條碼等),最常用的共通性載具就 是手機條碼,將各項載具歸戶至手機條碼,雲端發票就可集中管理。

(2)使用手機條碼儲存雲端發票好處:

減紙環保愛地球、保存消費紀錄、系統自動對獎、中獎主動通知、 獎金自動匯入及避免發票遺失或忘記領獎等好處。

(3)雲端發票專屬獎:

雲端發票除一般獎項外,還能享有「雲端發票專屬獎」的對獎資格,每期包含 100 萬元獎 30 組,2,000 元獎 1 萬 6 千組,800 元獎 10 萬組,500 元獎 215 萬組,總獎金高達 12.17 億元,中獎機會多 1 次!

6. 雲端發票多元捐贈

- (1)消費前指定捐:至整合服務平台就所持的載具,個別設定受捐贈機關或團體。持該載具索取雲端發票時,即自動捐贈。
- (2)消費中捐贈碼:出示於「統一發票兌獎」App 設定的捐贈碼,供營業人掃描。
- (3)消費後隨意捐:持載具儲存雲端發票後,可使用「統一發票兌獎」 App 上勾選發票進行捐贈。

便民服務措施類

1. 多元化繳稅管道

- (1)金融機構(郵局不代收)
- (2)約定轉帳
- (3)自動櫃員機轉帳
- (4)信用卡
- (5)便利商店(每筆金額以新臺幣3萬元為限)
- (6)活期(儲蓄)存款帳戶轉帳
- (7)晶片金融卡

- (8) 臨櫃刷卡
- (9)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線上查繳稅:使用自然人憑證、工商憑證、已註冊健保卡或使用行動自然人憑證認證登入後,即可查繳稅(房屋稅、地價稅、使用牌照稅)。
- (10)行動支付繳稅。
- (11)電子支付帳戶繳稅。
- ◎更多繳稅方式詳情,請參考本局網站/便民服務/各項繳稅方式說明

2.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

- (1)透過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站,申請人利用憑證(自然人憑證、工商憑證、已註冊健保卡)線上申辦所需之電子稅務文件,在家可申辦, 1小時即可回原網站下載申辦之電子文件。
- (2)可申辦個人所得資料、財產資料、繳納證明、繳款書、課稅明細 表等電子稅務文件。

3. 減紙愛地球 申請電子稅單或電子繳納證明

透過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,申請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、地價稅之電子繳款書、轉帳通知及繳納證明,此項服務為長期服務,申請後,每年均會收到申請之電子文件喔!

重要稅制類

- 1. 地方稅三大稅開徵訊息(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、地價稅)
- ◆使用牌照稅 4 月開徵:汽車(自用、營業用上期)、機車(151cc 以上)
- ◆使用牌照稅10月開徵:汽車(營業用下期)
- ◆房屋稅5月開徵
- ◆地價稅11月開徵
- (逾期繳稅,每逾3日按滯納稅額加徵1%滯納金,最高加徵至10%)
- ◎備註:地方稅三大稅開徵訊息,可選擇三種稅目或自行選擇稅目製作短片。

2.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

- (1)立法目的:保障賦稅人權及伸張租稅正義
- (2)實施重點:
 - A. 基本生活費用不課稅
 - B.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

- C. 公平合理課稅
- D. 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
- E. 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
- (3)納稅者權利保護官(簡稱:納保官)怎麼找? 可至各稅務機關網站搜尋納保官
- (4)可以申請納保官提供之專業協助如下:
 - A. 稅捐爭議需要溝通協調
 - B. 申訴陳情
 - C. 尋求行政救濟之必要諮詢與協助
- (5)納保法・保護您,您不可不知
 - A. 調查過程可錄影錄音
 - B. 接受調查得偕同代理人、輔佐人到場
 - C. 設置納保官協助處理稅捐爭議
 - D. 設置稅務專業法庭及簡化救濟程序
- ◎本局網站設有納保法專區可供參閱

3. 地價稅 - 自用住宅優惠稅率 9 月 22 日前申請

- (1)地價稅自用住宅優惠稅率 2‰與一般用地稅率 10‰,差很大。
- (2) 9月22日前向土地所在稅捐稽徵機關提出申請,審核通過,當年 度即可適用,逾期申請則自次年開始適用。
- (3) 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繳納地價稅的條件:
 - A. 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、直系親屬在該地設有戶籍登記
 - B. 沒有出租或營業
 - C. 土地上的房屋為土地所有權人或配偶、直系親屬所有
 - D. 都市土地以 300 平方公尺(約 90.75 坪)為限;非都市土地以 700 平方公尺(約 211.75 坪)為限
 - E. 土地所有權人與配偶及未成年受扶養親屬的自用住宅只能 1 處 (滿 18 歲子女即可作為第 2 處設籍人)

◎觀念說明—什麼是地價稅?

持有土地(地主)應繳納地價稅,已規定地價的土地,除課徵田賦者外,應課徵地價稅;土地屬農業用地且作農業使用者,課徵田賦(目前停徵)。

開徵期間:11月1日至11月30日

4. 房屋稅-自住房屋稅率 1. 2%最優惠,全國合計 3 戶以內

- (1)申請條件:
 - A. 無出租
 - B. 供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
 - C. 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 3 戶內(滿 18 歲子女可單獨 計算戶數)
- ◆重新擇定為自住房屋者,請向房屋所在地稅捐稽徵機關提出申請。

◎基本觀念—什麼是房屋稅?

持有房屋(屋主)應繳納房屋稅,房屋稅是對房屋所有人在持有期間所課徵的財產稅。

開徵期間:5月1日至5月31日

5. 房屋稅-囤房稅

- (1)桃園市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非自住住家用房屋採差別稅率課徵房屋稅(及囤房稅),持有桃園市 5 戶以下非自住住家用房屋者,每戶均按 2.4%;持有 6 戶以上者,每戶均按 3.6%課徵房屋稅。
- (2)公有房屋供住家用、勞工宿舍、公立學校之學生宿舍 BOT 案、公同 共有房屋、專供停放車輛使用及起造人新建待售房屋 3 年期間、包 租代管之一般租賃住宅及社會住宅等 8 類房屋,非屬囤房性質排除 納入差別稅率戶數計算,按 2.4%課徵房屋稅。

6. 使用牌照稅-供身心障礙者使用之車輛免徵使用牌照稅

- (1)身心障礙免稅車輛汽缸排氣量以 2,400cc 為限,超過部分需課徵差額稅款。
- (2)身心障礙者本人的車輛:免申請、主動審核、會通知。
- (3)身心障礙者(未領有駕駛執照)的配偶或同戶二親等以內親屬的車輛:需主動提出申請。

◎基本觀念—什麼是使用牌照稅?

持有車輛(車主)應繳納使用牌照稅,使用牌照稅是按交通工具種類分別課徵,分小客車、大客車、貨車、機車,以汽缸總排氣量(cc數)或其他動力劃分等級,分別訂定稅額加以課徵。

開徵期間:

汽車(自用)、機車(151cc以上):4月1日至4月30日

汽車(營業用):上期4月1日至4月30日

下期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

7. 桃園市愛心房東租稅優惠

(1)什麼是愛心房東?

「公益出租人」也就是愛心房東,只要房東們將房屋出租給領有「租金補貼」的租客,成為公益出租人後,房東可享有「房屋稅」、「地價稅」及「綜合所得稅」三大優惠。

- (2)公益出租人享有的租稅優惠:
 - A. 地價稅:適用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 2‰。
 - B. 房屋稅: 適用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稅率 1.2%。
 - C. 所得稅:每年5月申報所得稅時,可享有每屋每月租金收入最高 1萬5,000元之免稅優惠。

8. 土地增值稅

- ◎觀念說明—什麼是土地增值稅?
- 土地移轉應繳納土地增值稅~

土地增值稅是在土地所有權移轉時,按照土地漲價總數額採用倍數 累進稅率計算繳納的一種租稅。

- (1)2 年內重購自用住宅用地可退稅
 - A. 就已繳納的土地增值稅額內,退還不足支付新購土地地價之數額。
 - B. 申請條件:
 - a. 土地出售後2年內重購或先購買土地2年內再出售土地。
 - b. 重購土地地價超過原出售土地地價扣除土地增值稅後仍有餘額者。

- c. 原出售及重購土地所有權人屬同一人。
- d. 出售土地及新購土地地上房屋須為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、 直系親屬所有,並且在該地辦竣戶籍登記。
- e. 重購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300 平方公尺(約 90.75 坪)或非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700 平方公尺(約 211.75 坪)部分,出售土地則不受上開面積之限制。
- f. 出售土地於出售前1年內,未曾供營業使用或出租行為。
- g. 如為先購後售案件,應於重購土地時,已持有供自用住宅使用 之土地為適用範圍。
- (2)土地增值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
 - A. 出售自用住宅用地,一人享有一生一次優惠稅率(10%),如已適 用過一生一次優惠稅率,再出售自用住宅用地,需符合一生一 屋之條件,才能適用優惠稅率(10%)。
 - B. 一生一次及一生一屋優惠稅率條件:

一生一次

- a. 土地所有權人出售前一年 內未曾供營業或出租之住 宅用地。
- b. 地上建物須為土地所有權 人或其配偶、直系親屬所 有,並已在該地辦竣戶籍登 記。
- C. 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300平 方公尺(約90.75坪)或非 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700 平方公尺(約211.75坪)部 分。
- d. 一人一生享用 1 次為限。
- e. 自用住宅建築完成 1 年內 者,其房屋評定現值須達所 占基地公告現值 10%。

一生一屋

- a. 出售都市土地面積未超過 150 平方公尺(約 45.375 坪)部分或非都市土地面積 未超過 350 平方公尺(約 105.875 坪)部分。
- b. 出售時土地所有權人與其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,無該自 用住宅以外之房屋(滿 18 歲以上子女不在此限)。
- c. 出售前持有該土地 6 年以 上。
- e. 土地所有權人或其配偶、未 成年子女於土地出售前,在 該地設有戶籍且持有該自 用住宅連續滿6年。(滿18 歲以上子女不計入)
- f. 出售前5年內,無供營業使

用或出租。

★提醒:自112年1月1日 起,民法成年年齡下修為18 歲,應特別注意未成年子女 相關條件之適用。

9. 契稅-買新市鎮內之建築物可免徵或減徵

- (1)新市鎮特定區內之建築物興建完成後,於核發使用執照當日起5年內,第1次買賣移轉。
- (2)減徵稅額:
 - A. 第1年免徵。
 - B. 第 2 年減徵 80%。
 - C. 第3年減徵60%。
 - D. 第 4 年減徵 40%。
 - E. 第5年減徵20%。

◎觀念說明—什麼是契稅?

契稅是在不動產發生買賣、承典、交換、贈與、分割或因占有而取得所有權時,由買受人、典權人、交換人、受贈人、分割人或占有不動產而依法取得所有權之人申報繳納的租稅。

10. 印花稅-書立以下憑證,記得貼用印花稅票

- (1)銀錢收據:按金額 4‰計貼(押標金按 1‰計貼)。
- (2)買賣動產契據:每件稅額新臺幣12元。
- (3)承攬契據:按金額 1%計貼。
- (4)典賣、轉讓及分割不動產契據:按金額 1%計貼。

◎觀念說明—什麼是印花稅?

印花稅屬憑證稅,而憑證的種類繁多,並不是各種憑證都需貼用印 花稅票,僅印花稅法規定的應稅憑證才需要繳納印花稅。

繳納方式除逐件貼用印花稅票外,也可以使用大額印花稅繳款書逐件繳納或按期彙總繳納。

11. 娛樂稅-酒吧、餐館、撞球場等設置電子飛鏢機,別忘了辦理娛樂稅設立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

電子飛鏢機、夾娃娃機、搖搖馬、籃球機、VR 虛擬實境,應於開業前辦理娛樂稅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,否則一經查獲,處新臺幣 1萬 5 千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外,如有漏稅額者,尚須按應納稅額處5 至 10 倍罰鍰,兩者擇一從重處罰。

◎觀念說明—什麼是娛樂稅?

娛樂稅是就特定娛樂場所、娛樂設施或娛樂活動,按其所收票價 或收費額課徵,屬特種銷售稅。

娛樂稅與其他各稅最大的不同在於納稅義務人是出價娛樂的人, 但是由提供娛樂場所、娛樂設施或娛樂活動的業者或舉辦人代徵。

★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局網站/常見問答